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并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并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决议，拟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部分条款。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制度》（2018 年 5 月修订）。

同时，参考同地区、相关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结合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运作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拟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由税前每人 5 万元人民币/年调整为税前每人 10 万元人民币/年。此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调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次月开始执行。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调整，是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参考同行业相关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发放形式和标准，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履职的专业性、积极性，对原有《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我们认为本次修订有利于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实际需求。

公司本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调整是在参考同地区、相关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现阶段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工作量及专业性而作出的调整。我们认为本次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调整有利于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特此公告。

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3日

新任职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李东曲才让，男，藏族，40岁，硕士研究生学历。1998年7月至2012年7月，就职于西藏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喜马拉雅饭店及圣地国际旅行社。为了响应西藏自治区政府强基惠民号召，分别于2011年10月、2016年1月两次赴西藏昌都地区八宿县驻村，2012年7月至今任公司党支部书记，2016年7月起担任公司安全生产部部门经理。

李东曲才让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